

一名社工因年终“负补贴”辞职 深圳社工挣多少钱?

■ 本报记者 张木兰

近日,深圳网友“cicici66”在微博上晒出自己的工资单,最后一栏显示2012年度“应补工资”为“-5000元”,随后,博主发了一篇“从负5000元说起”的长微博,讲述了自己作为一名有着五年工龄老社工的薪资待遇,引发了很多社工共鸣,也引起了整个社工行业的关注。

5000元的纠纷

对于这“负5000元”,微博名为“cicici66”的社工认为要从2012年4月深圳市民政局发布的《关于调整政府购买社工服务资金使用标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说起。《通知》要求“各社工机构将原定每年每人6000元的活动经费调整为2400元,剩余差额用于补助获得国家助理社工师资格证的一线社工工资”,并将其平均工资指导价提高至4700元/人/月(机构最多只能下浮5%,未获得证书的可下浮10%—20%,包括各种福利开支在内),自2012年5月开始实施。

“cicici66”在长微博上写到:“账单上,作为在机构呆了5年的唯一一位老员工,我不但没得补发工资,还欠了机构5000块钱!原因在于机构交的社保、公积金、高温补贴,连同工龄工资、专业资格证补贴等等,甚至连社协给我发的全年督导助理补贴等等都加在一起,按照机构定的4650元的工资标准,我严重超出民政局定的工资规定!于是从民政局的通知开始实施的5月,到12月,我欠了机构5000块钱。”

“《通知》里说的4700元是平均工资指导价,允许机构根据社工工作的主观条件和工作的客观状况上下浮动,但应该说这就是最低工资标准,机构拿这个标准卡太荒唐。”“cicici66”的大学同学,同为深圳社工的王金铭告诉记者。

“cicici66”的微博被转发几百条后,她所在的社工机构——深圳市铭晨社会工作服务社发表声明。声明中称,机构中不足最低工资标准的社工将得到工资补发,而高于工资标准的社工不会被倒扣。

2013年1月28日,深圳市

社会工作者协会纪律工作委员会就此事进行了调查调节,并做出通报。通报表示深圳市铭晨社会工作服务社参照《通知》对社工补发工资,财务人员将5—12月社工工资与政府指标薪酬福利标准进行了对比,并将工资表发给社工,而未对工资表做出相关说明。社工收到工资表后,出于不满情绪在微博上发表帖子。在1月24日机构就相关数据做出解释后,社工已经删除了发帖,双方达成谅解。

1月30日,记者联系到“cicici66”,她表示打算离开这家机构,已经递交了辞职申请书。而关于深圳市社协的调查通报,“cicici66”说:“事情总要有平息的时候,总需要有人出面把它压下来。”

从未终止的探讨

5000元的纠纷看似有了了结,而实际上,关于社工待遇的探讨,却从未停止过。

事到如今,“cicici66”仍坚持认为自己的付出与收入不成正比。“cicici66”告诉《公益时报》记者,2008年初,她刚踏入社工行业,尚未取得社工证,彼时的工资为税前3500元;2008年末,她拿到社工初级证,按照合同规定,工资上升到3800元(扣社保及个税前);现在,她已经考取了中级社工师,并成为深圳社工的最高级别——督导助理,工资为每月5020。“这5020包括一线社工工资、年功工资、中级社工师补贴和深圳市社协为督导助理发的每月700元补贴。这五千多块钱仍是扣社保及个税之前的,我到手工资就四千五百多。”

记者在一份深圳社工的劳动合同上看到:“双方约定以4700元/月为基准,(有助理社工师资格证下浮5%,无资格证下浮20%,此基准除基本工资外,包含机构和社工个人应缴保险、住房公积金、绩效奖金、高温补贴等各种福利工资在内)确定受雇方工资。”

“深圳的社工薪酬体系很奇怪,你干了几年的老社工和新进社工没有什么本质区别,各家社工机构的薪酬制度里都说效率优先、兼顾公平,但政府购买一



深圳市铭晨社会工作服务社成立于2008年2月,现有75名一线社工。图为其举办的“老人节”活动

“

目前深圳社工服务岗位的购买标准是7万元/人/年,有一些区是7.5万元。其中80%用于支付社工个人薪酬,机构提取20%作为培训、邀请督导等日常行政费用。平均到每个社工头上年薪就是5.6万,一个月不到4700元。

”

个社工岗位就那么多钱,还规定了最低薪酬标准,所以机构老板们为了盈利,一定会把员工工资压到最低,你规定最低多少钱我就按多少钱发好了。”王金铭说,再在一线熟悉两年,他打算自己成立一家社工机构。“深圳很多社工机构的老板都是以前做生意的,涌到这个行业不可能不图利,他们不会切实从社工的角度出发看问题。”

2007年,深圳市民政局“试水”用彩票公益金购买社工服务。2009年,民政部正式发文,明确将购买社工服务纳入彩票公益金使用范围,深圳购买社工模式得到认同和推广。自2010年开始,深圳的社工薪酬参考标准由此前的3720元/人/月提高到4020元/人/月;2012年4月,《通知》下发,深圳一线社工薪酬再次调整,平均工资指导价提高至4700元/人/月。

“可目前深圳社工服务岗位的购买标准是7万元/人/年,有一些区是7.5万元。其中80%用于支付社工个人薪酬,机构提取20%作为培训、邀请督导等日常行政费用。平均到每个社工头上年薪就是5.6万,一个月不到4700元。一线社工平均工资指导价又调整,老板又不敢发的比这个少,所以大家就只能挣到平均值这么多。”王金铭认为这样的

规定保证了社工的最基本生活标准,却对社工的向上发展缺少鼓励性,也不能为行业吸引到更高级的人才。

“08年我刚到机构工作时,90%以上都是重点大学社工专业毕业的学生,今年机构招了10个人,本科生4个,只有1个是学社工的,其余6个专科生。现在都是专科生愿意来应聘,觉得起点还不错,最少也有3千多4千块钱拿。”王金铭说。

人才流失和政策推动

薪资及成长预期成为影响社工去留的重要因素。

2009年,彭宇从一所“211”高校的法学院毕业,进入到一家社工服务机构工作。三年后,2012年4月他报考了广州某地海关,最终被录取。“考不上我就接着考,反正不会再干社工了。”

2012年末,珠三角地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工作座谈会在深圳召开,会上透露,广东省全省社工服务机构数量增长速度很快,但却面临着社工人才流失率较高的问题。2012年,深圳社工人才流失率近20%,其中不再从事社工行业的比例高达70%。

“原因有什么好分析?就是待遇不好呗。”彭宇告诉记者,即便有指导标准,某些机构也总能

想出办法不按其执行。“说是薪资改革,实行绩效工资。可一绩效,老板就有各种名目扣你的钱,被服务人员反馈不佳,没按时上交资料,甚至机构考核时你说错话都有可能被扣。最要命是每年还都有那么几个月拖欠。”彭宇说,因为政府拨款有滞后性,机构资金运转不开时,只能暂缓发放社工工资。

2012年4月,民政部等19个部委和群团组织联合印发了《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中长期规划(2011—2020年)》,其中指出:“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被纳入政府支持范围,民政部门将加大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的力度”,“逐步加大民政部门使用的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力度,并引导社会资金,增加对规划项目的投入,以形成财政资金、社会资金等共同参与的多元化投入机制。”

在珠三角地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工作座谈会上,广东省民政厅厅长刘洪表示,各地市要尽快出台社工薪酬激励办法,建立科学可靠的薪酬保障机制,同时加快政府购买服务步伐。

“文件都是好的,问题是落实。但愿能有所改善吧,否则社工真成了公务员的后备军。”彭宇苦笑。

新闻链接

深圳提高社工平均工资指导价

根据2012年4月深圳市民政局下发的《关于调整政府购买社工服务资金使用标准的通知》,获得国家初级助理社工师资格证书的一线社工的平均工资标准指导价提高至4700元/月(原指导价是4020元/月)。除对一线社工涨工资外,另外一个影响比较大的就是社工机构。

部分社工机构对专项业务

活动经费管理不善,随意性较大的现象将会得到大大的规范和纠正。因为原定每年每人6000元的业务活动专项经费,将直接调整为2400元/年。这笔经费主要用于社工开展个案、小组、社区活动购买活动用品等开支,实际开支需超出部分,由机构向用人单位争取支持解决。

(据《南方都市报》)

一名工作了四年的一线社工工资单:

应发工资(元)	扣除(元)
岗位工资 2200	个税 4.57
工龄工资 200	住房公积金 102
年终奖 100	社保 275.7
生活补贴 600	
现金补贴 200	
餐补 30	
交通补贴 500	
12月绩效奖金 1000	
	扣除合计(元) 442.27
	应发金额(元) 4090
	实发金额(元) 3647.73